

王明蓀主編

古代歷史文化

研究
輯刊

十六編 第十六冊

清代順康雍三朝文字獄個案研究

胡堅 著



古代歷史文化

研究
輯刊

十六編

王明蓀主編

第16冊

清代順康雍三朝文字獄個案研究

胡堅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清代順康雍三朝文字獄個案研究／胡堅 著 — 初版 — 新北市：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6〔民 105〕

目 2+170 面；19×26 公分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十六編；第 16 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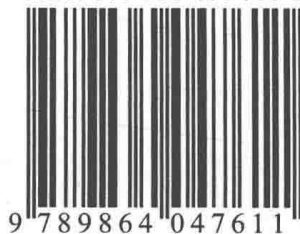
ISBN 978-986-404-761-1（精裝）

1. 文字獄 2. 清代

610.4

105014269

ISBN-978-986-404-761-1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十六編 第十六冊

ISBN：978-986-404-761-1

清代順康雍三朝文字獄個案研究

作 者 胡 堅

主 編 王明蓀

總 編 輯 杜潔祥

副總編輯 楊嘉樂

編 輯 許郁翎、王筑 美術編輯 陳逸婷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社 長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hml810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6 年 9 月

全書字數 126811 字

定 價 十六編 35 冊（精裝）台幣 68,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清代順康雍三朝文字獄個案研究

胡堅 著

作者簡介

胡堅，1970年5月生。歷史學博士。現為上海圖書館副研究館員，主要從事中國古代史和文獻學研究、文獻整理和數位化製作等。發表學術論文數篇，主編或參編學術專著、辭典與文獻叢編，以及整理點校館藏未刊文獻數部。

提 要

「文字獄」研究，為中國政治及文化史的大課題。清代，是中國帝制時代的終結，又是國史上文字獄最為頻發的時代。清代文字獄的出現，乃政治威權向文化威權擴張的具象之一，關乎清廷建立「正統」之業。中國的「正統」，原是政治之統系。唐人別立「道統」，為文化之統系。宋、元之間，「正統」始具新義，由「治統」與「道統」兩者配合而成。而「治統」和「道統」，是宰制中國傳統社會的兩大統系，具有政治和文化上的至高威權。「治」、「道」相合，爰成「正統」，是宋、元以後儒家和帝王的最高理想。

清代世祖順治、聖祖康熙和世宗雍正三朝，是清廷統治中國的奠基時代。清代君主輒取漢化之策略，復藉文字之獄，將政治勢力延至文化領域，從確立其「治統」，到維護其「道統」，熔鑄「治」、「道」，終合兩者於一，成為「正統」，並用政治和文化上的至高威權，以之宰制天下。順治朝和康熙朝，屬於清代文字獄的發軔時期，是清代君主用文字之獄確立和維護其「治統」之始；雍正朝，屬於清代文字獄的發展時期，為清代君主趨向「治」、「道」相合，以實現「正統」的時期。這或者就是清代政治和文化嬗變的道路與歸宿。其遞變之路，於後世實具深遠的意義。



目次

第一章 引 言	1
第一節 「文字獄」之說	1
第二節 2002 年以前之研究史	3
第三節 回顧與反思	11
第二章 順康兩朝文字獄個案研究	15
第一節 函可文稿案及其餘波	15
第二節 孫曙等坊刻制藝序案	24
第三節 莊廷鑑《明書輯略》案	39
第四節 戴名世《南山集》案	48
第三章 雍正朝文字獄個案研究	59
第一節 黨附權臣之文人諸案	60
一、黨附年羹堯者之案	60
二、黨附隆科多者之案	68
第二節 曾靜遣徒張熙投書案	73
結 語	87
附 錄	91
圖 片	111
主要徵引和參考文獻	143
後 記	169

第一章 引言

第一節 「文字獄」之說

治中國政治及文化史，「文字獄」之研究乃是一大課題。「文字獄」之名，或始見於清代。前賢通常以爲，此名首見於晚清龔自珍〈詠史〉詩中「避席畏聞文字獄，著書都爲稻粱謀」之句〔註1〕。後有學者指出，此名源於乾、嘉時趙翼的《廿二史劄記》和清仁宗嘉慶朝的官方文件之中〔註2〕。然而，在清聖祖康熙初年，桐城方孝標〈有客行〉詩已有「客從西湖來，必知西湖事。株連文字獄，殺戮無老穉」之句〔註3〕，今人金性堯認爲：「孝標爲順治時人，則『文字獄』之稱，清初已經有了，不知是否還有更早的。詩中的『西湖事』云云，當指莊氏史案」〔註4〕；至清高宗乾隆中，《欽定四庫全書》亦有「蘇軾、黃庭堅文字之獄迭起」之句〔註5〕，指宋人蘇軾因託諷之詩被「逮赴

〔註1〕（清）龔自珍撰：《龔自珍全集》，第九輯，〈乙酉詩五首〉其二，頁四七一。

〔註2〕郭成康、林鐵鈞撰：《清朝文字獄》，頁6。又可參閱王樹民校證：《廿二史劄記校證（訂補本）》卷二十六，〈宋史〉，〈秦檜文字之禍〉條；卷三十二，〈明史〉，〈明初文字之禍〉條；下冊，頁五六六至五六八、七四〇至七四一等。至於清仁宗嘉慶朝的官方文件，則未知具體出處，俟考。

〔註3〕（清）方孝標撰：《鈍齋詩選》卷五，〈七言古體一〉。方孝標，初名玄成，避清聖祖諱，以字行。

〔註4〕金性堯撰：《土中錄》，〈前言〉，頁1。然稱「孝標爲順治時人」，恐不盡妥確。蓋孝標生於明神宗萬曆四十五年，而莊氏史案起於清順治十八年，獄決於康熙二年，孝標尚在世，宜稱之爲「明末清初人」。

〔註5〕《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卷一百五十二，〈集部五〉，〈別集類五〉，〈徂徠集二十卷〉條；《欽定四庫全書》，〈集部三〉，〈別集類二〉，〈徂徠集提要〉；分別見

臺獄」，御史李定、舒亶、何正臣等「欲置之死，鍛煉久之不決」，及黃庭堅因〈荊南承天院記〉被「除名，羈管宜州」之事〔註6〕；此兩處官、私文字的出現，皆早於趙翼的《廿二史劄記》、清仁宗嘉慶朝的官方文件和龔自珍〈詠史〉詩中所作。

及至近現代，學者稍有關於「文字獄」涵義的論辨。如，許霽英提出「文字獄」的四條標準：「凡詩文中被指為譏議朝政、毀謗君父而獲罪者」、「凡造作文字，涉及忌諱者」、「凡因收藏違禁文字而得罪者」、「凡因文字嫌疑遭人告發或被直接逮捕而受累不淺者」〔註7〕。郭成康、林鐵鈞論「文字獄」的定義：「文字獄就是因文字的緣故而構成的罪案，其形式是以文字作品得罪，與一般的建言獲譴不同，其實質是當事人沒有危害和推翻政府的行為，當權者或吹毛求疵，有意羅織，或僅僅根據其思想傾向而治罪」〔註8〕。王彬以為：「筆禍」和「文字獄」，「嚴格說來，二者並沒有什麼本質的不同」，只是稱謂不同，且可混用〔註9〕。喻大華大致同意辭書中的定義：「文字獄的核心：即從文字中羅織而成的冤獄」，認定文字獄「不宜失之寬泛」，「文字獄應具備以下幾個特點：1.統治者為了某種目的而興文字獄。2.手段上是以文字為突破口，作品本身沒有觸諱或觸諱不深，作者主觀上或是無意，或是僅僅發些牢騷。但製造者或捕風捉影、望文生意，或任意誇大、對號入座、得出謀反、大逆等罪名。3.其性質一般都是冤獄，至少也是罪不當罰，甚至製造者也清楚這一點」〔註10〕。趙志毅認為：「清文字獄的最基本特徵是冤獄」，「文字獄是被害人的作品本身並不觸犯刑律，而是統治者從其作品中摘取字句，加上不

（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四冊，頁4-105；第一〇九〇冊，頁1090-182。關於《欽定四庫全書》的成書年代，可參閱郭伯恭撰：《四庫全書纂修考》、黃愛平撰：《〈四庫全書〉纂修研究》，以及臺灣商務印書館所識〈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緣起〉和昌彼得所撰〈影印四庫全書的意義〉，見（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一冊等。

〔註6〕（元）脫脫等撰：《宋史》卷三百三十八，〈列傳第九十七〉，〈蘇軾〉，第三一冊，頁一〇八〇九；卷四百四十四，〈列傳第二百三〉，〈文苑六〉，〈黃庭堅〉，第三七冊，頁一三一—一〇。

〔註7〕許霽英撰：〈清乾隆朝文字獄簡表〉。

〔註8〕郭成康、林鐵鈞撰：《清朝文字獄》，〈清朝文字獄縱橫談〉，〈一 文字獄的由來與特徵〉，頁9。

〔註9〕王彬撰：《禁書·文字獄》，〈第三章 清及清以前的文字獄〉，〈1.文字獄定義〉，頁260至261。

〔註10〕喻大華撰：〈清代文字獄新論〉，載《遼寧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一九九六年第一期，頁73。

應有的罪名，鍛煉成獄的。我們絕不能把凡是因牽涉到『文字』的有關案件，一律稱為『文字獄』〔註11〕。這些論辨，雖已注意到「文字獄」認定中的冗濫現象，卻未能就此問題形成確鑿的共識，存在著邏輯和推導尚欠縝密、定義與實際前後矛盾等不足之處。

筆者亦試為論辨之。質言之，「文字獄」乃以文字著述及其所反映的思想或觀念為立案與定讞之主要證據的政治和文化類罪案。所謂「文字」，指通常意義上的字、詞、句、文、書籍之屬，係世人政治或文化的思想或觀念的外在表現形式之一，既是「文字獄」的主題，也是其立案與定讞的主要證據。

「獄」，《說文解字》第十上：「獄，确也。從𡗗、從言。二犬，所以守也」、第九下：「确，擊石也。從石，角聲」，為監獄之義，應指當時法律意義上的政治和文化類罪案或獄案，指向事主或罪責承受之人，是「文字獄」的形式和結果。至於「文字之禍」、「文禍」、「筆禍」等名，本是前人對「文字獄」的別稱，但「禍」之義卻甚寬泛而籠統，《說文解字》第一上：「禍，害也，神不福也。從示，𠂔聲」，第七下：「害，傷也。從宀、從口，宀、口，言從家起也，丰聲」，為世俗意義上的災殃、苦難、危害和損傷等，與前論具當時法律意義上的「獄」相比較，涵義實大有差別。

第二節 2002 年以前之研究史

清代為中國帝制時代的終結，又是國史上文字獄最為頻發的時代。此時代所發生的文字獄自然倍受治史者和公眾矚目，東西方學者皆有著述專論之。據筆者所知，近世最早的有關記述，見於日本學者增田貢《清史攬要》〔註12〕和佐藤楚材《清朝史略》〔註13〕。我國最早的相關著述，是梁啟超在〈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中對雍正朝文字獄中重要人物呂留良的評述

〔註11〕 趙志毅撰：〈清代文字獄辨〉，載《東南文化》，一九九七年第三期，頁68至69。

〔註12〕 〔日〕增田貢撰：《清史攬要》卷二，〈世宗皇帝〉，〈癸卯雍正元年〉，〈以謝際世為御史尋褫其職〉條；〈己酉七年〉，〈湖南生員曾靜圖反伏誅〉條；第二冊，葉卅二正面、卅七正面等。

〔註13〕 〔日〕佐藤楚材編輯：《清朝史略》卷四，記陳鵬年事蹟；卷五，記錢名世案、曾靜和呂留良案、查嗣庭案、方望溪事蹟；卷六，記謝濟世事蹟；第四冊，葉三十八正面至四十二正面；第五冊，葉十三背面至十四正面、十四背面至十五背面、十六、三十背面至三十二背面；第六冊，葉五十三至五十四等。

〔註14〕。繼之者有憂患餘生生〔註15〕、捫蝨談虎客〔註16〕、章炳麟〔註17〕和馬敘倫〔註18〕等人的論著。而這些著述，尤其是章炳麟的作品，多為宣傳種族革命思想之用〔註19〕，尚不足以言研究。民國以後的百年之中，各種政治、社會和學術思潮隨時代而變化，受其影響，關於清代文字獄的研究出現過兩次高潮。民國時期，種族革命思想、反專制主義思潮興起，有關史料刊佈，大量的研究論著湧現。至新中國成立，「文化大革命」過後，學者懷切膚之痛，藉批判「文字獄」對知識階級的迫害，來反思「文化大革命」〔註20〕，抒發對言論自由的向往，從而掀起新一輪的研究高潮，迄今不衰。此項「文字獄」研究約可分為如後的幾個方面〔註21〕。

清代文字獄總論，是研究的重要方面。民國時期，汪榮寶、許國英編《清史講義》認為，文字獄起於士人涉及時事〔註22〕。劉法曾《清史纂要》稱，

〔註14〕（民國）梁啟超撰：《飲冰室文集》之七，〈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近世之學術（起明亡以迄今日）〉，〈第一節 永曆康熙間〉，頁七八至七九，載氏著《飲冰室合集》，第1冊。據《飲冰室合集》，林志鈞編〈飲冰室合集目錄〉，〈文集目錄〉，此篇成於清光緒二十八年，第1冊，頁一六。

〔註15〕憂患餘生生撰：〈乾隆間文字之獄〉。

〔註16〕捫蝨談虎客編：《近世中國秘史》，第一編，〈康雍乾間文字之獄〉，頁三五至一〇二。

〔註17〕章炳麟撰：《煊書》（重訂本），〈哀焚書第五十八〉、〈哀清史第五十九〉、〈雜誌第六十〉等，載氏著《章太炎全集》（三），頁三二二至三三七等。辛亥革命前後，章炳麟復取《煊書》（重訂本）增刪，更名《檢論》，有關篇章的編排次序略有調整，內容卻並無變化，載氏著《章太炎全集》（三），頁四六七至四六九、五八二至五九六等。關於《煊書》（重訂本）和《檢論》的修訂、結集完成和初版時間，可參閱氏著《章太炎全集》（三），〈前言〉，頁八至一七。又，章炳麟撰：《太炎文錄初編》，〈文錄〉卷二，〈駁康有為論革命書〉、〈討滿洲檄〉，載氏著《章太炎全集》（四），頁一七三至一八四、一八九至一九四等。

〔註18〕馬敘倫撰：〈記鄭濤詩禍事〉。

〔註19〕關於其時的種族革命思想，可參閱〔英〕馮客（Frank Dikötter）撰：《近代中國之種族觀念》（*The Discourse of Race in Modern China*）等。

〔註20〕可參見潘允中撰：〈略談歷史上的文字獄〉、張友鸞撰：〈封建統治下的文字獄〉、郭維森撰：〈文網史話〉、原璞撰：〈古人談文字獄〉等。

〔註21〕關於「文字獄」涵義的研究，已見前述，茲不贅言。又，後文評述各項研究狀況，其相關論著的出處或版次等，不復詳注，可參閱本書的〈主要徵引和參考文獻〉。

〔註22〕（民國）汪榮寶、許國英編纂：《清史講義》，〈第二編 全盛時期〉，〈第十四章 康熙之政要〉，〈莊廷鑑及戴名世之文字獄〉；〈第十六章 雍正之內治及外交〉，〈查陸謝胡等之文字獄〉、〈曾靜之文字獄〉；〈第二十章 乾隆朝之政治〉，〈胡中藻之案〉；上冊，頁三一至二二、四四至四六、九四至九五等。

文字獄是君主所行的「壓制之策，奪言論自由之權」〔註 23〕。蔡邨《清代史論》謂，康熙朝文字獄摧鋤豪俊，是清聖祖寓猛於寬之政策；清世宗興文字獄是欲箝制輿論，束縛士林；而清高宗則欲以文字獄止謗〔註 24〕。佚名編《清史論》以爲，清帝用文字獄摧折士氣〔註 25〕。蕭一山《清代通史》指出，康、雍、乾三朝文字獄起於排滿之思想與運動、誹議朝政及朋黨之爭〔註 26〕。魯迅認爲，文字獄是清代文化統制的一部分，撰〈隔膜〉和〈買《小學大全》記〉二文，痛批清代文字獄的凶虐和清代文化統制的惡辣〔註 27〕。錢穆在《國史大綱》中更強調，清代文字獄是清廷對待漢人的一貫政策，且漸趨瑣細，給清代學術帶來負面影響〔註 28〕。陳安仁編《中國近代政治史》認爲，康熙屢興文字獄消滅漢族士氣，而雍正朝文字獄的發生則與君主素性忌刻有關〔註 29〕。新中國時期，特別是「文化大革命」結束後的幾年間，藉此反思「文革」的主要成果有：韋慶遠〈重讀《清代文字獄檔》〉、朱眉叔〈清前期的文字獄〉（上、下）、王思治〈明清文字獄簡論〉、孔立〈論清代的文字獄〉、金性堯〈二百年前的文壇恐怖〉、張躍銘〈清代文字獄簡論〉、錢昌明〈明清文字獄案例〉、邱遠猷和薛梅卿〈從清代文字獄看康乾「盛世」的「法治」〉等文與孔立《清代文字獄》一書等。之後，批判清代文字獄迫害知識階級和魯迅所認爲的文字獄是清代文化統制的一部分的觀點得到繼承和發展，成爲近

〔註 23〕（民國）劉法曾撰：《清史纂要》，〈第三章 極盛時期〉，〈第十三節 康熙雍正以來文字之禍〉，頁六九至七三等。

〔註 24〕（民國）蔡邨撰：《清代史論》卷五，〈康熙朝〉，〈戴名世南山集之獄〉；卷六，〈雍正朝〉，〈文字獄之迭興〉；第三冊，葉十至十一、葉十三至十四；卷七，〈乾隆朝〉，〈胡中藻徐述夔王錫侯之獄〉，第四冊，葉十六背面至十七背面等。

〔註 25〕（民國）佚名編：《清史論》，〈雍正朝〉，〈論文字之獄〉，兼論及康熙朝文字獄，頁 93 至 95 等。

〔註 26〕蕭一山撰：《清代通史》卷上，〈第五篇 康熙時代之武功及政教〉，〈第二十八章 雍正之內治〉，〈百拾貳 雍正之讞獄〉，〈（三）誹議朝政之文字獄〉；〈第二十九章 排滿之思想與運動〉，〈百拾柒 康熙時代之文字獄〉、〈百拾捌 呂留良之獄與胤禩之死〉；卷上之二，頁八〇至八二、九九至一〇九等。又，同書卷中，〈第一篇 乾隆之鼎盛及嘉慶之中衰〉，〈第一章 鼎盛時期之政治〉，〈三 朋黨及詩讞〉、〈肆 種族之偏見與文網〉，卷中之一，頁一一至二五等。

〔註 27〕二文原刊時間和刊物，可參閱《魯迅全集》，第六卷，頁 44、58 之注釋。

〔註 28〕錢穆撰：《國史大綱》，〈第八編 清代之部〉，〈第四十三章 狹義的部族政權之再建（下）〉，〈五 清代對待漢人之態度〉；〈第四十四章 狹義的部族政權下之士氣清代乾嘉以前之學術〉；下冊，頁五九六至五九八、六〇一至六二〇等。

〔註 29〕陳安仁編：《中國近代政治史》，〈第二章 滿清盛時的政治設施〉，頁三七至三八、四三等。

幾十年研究清代文字獄的基調。這時期的主要論著還有：馮天瑜〈明清文字獄述略〉、黃裳《筆禍史談叢》、金性堯《清代筆禍錄》、郭成康和林鐵鈞《清朝文字獄》、張書才和杜景華主編《清代文字獄案》、白新良〈乾隆朝文字獄述評〉、唐玉萍〈清朝康熙、雍正、乾隆時期的文字獄及禁書簡論〉、漆永祥《乾嘉考據學研究》〔註30〕、霍存福〈從文字獄看弘曆的思想統治觀念〉、〈弘曆的意識與乾隆朝文字獄〉等。

清代文字獄個案研究，是一項極為重要的基礎性研究。二十世紀初，日本學者稻葉君山和我國學者孟森對康、雍、乾三朝發生的部分文字獄個案的史實都有較細緻的考述〔註31〕。王桐齡《中國史》，第四編（上卷），記述清初至乾隆各朝文字獄二十五起，並附〈清代文字獄表〉，分〈帝號〉、〈興獄年月〉、〈西歷〉、〈禍源〉、〈肇禍者〉、〈肇禍者籍貫〉、〈告發人〉等欄目，錄世祖至高宗時期發生之獄案二十八起〔註32〕。美國學者 Luther Carrington Goodrich（漢名富路德或傅路德等）的專著 *The Literary Inquisition of Ch'ien-Lung*，主要以乾隆朝文字獄為研究對象，涉及康、雍兩朝文字獄和乾隆時期的禁書問題，書後附存世禁書目錄〔註33〕。賈逸君〈清代文字獄考略〉，對當時所知的清代文字獄個案有初步的考述。歸靜先編《清代文讞紀略》，是一部記敘清代文字獄案的論著，錄康熙、雍正、乾隆和光緒等四朝獄案共三十一起。至二十世紀中後期，日本學者小野和子〈清初の思想統制をめぐつ

〔註30〕 漆永祥撰：《乾嘉考據學研究》，〈第二章 乾嘉考據學成因（下）——乾嘉時期的社會面貌與文化政策〉，〈三 禁書與文字獄〉，頁68至81。

〔註31〕 〔日〕稻葉君山撰：《清朝全史》第三十七章至第四十二章，上冊。（民國）孟森撰：〈字貫案〉、〈閒閒錄案〉、〈科場案〉、〈彭家屏收藏明季野史案〉、〈皇明遺民傳序〉、〈書明史鈔略〉等。又，（民國）孟森撰：《清史講義》，〈第二編 各論〉，〈第三章 全盛〉，〈第七節 世宗兄弟間之慘禍〉、〈第九節 雍乾之學術文化下 儒學〉，述及謝濟世注《大學》案、陸生枏《通鑑論》案和尹嘉銓為父請諡案，頁三五〇、三八三至三八九等。

〔註32〕 王桐齡撰：《中國史》，第四編（上卷），〈第四編 近世史 西力東漸時代〉，〈第二章 清初之內治〉，〈第四節 鰲拜之專權與聖祖初年之高壓政策〉；〈第九章 康熙時代之內治〉，〈第五節 康熙時代之文字獄〉；〈第十二章 雍正時代之內治〉，〈第三節 雍正時代之文字獄〉；〈第二十一章 乾隆時代之內治〉，〈第二節 乾隆時代之文字獄〉，頁一七至二二、一〇三至一〇六、一二六至一三〇、二〇七至二一九等。

〔註33〕 相關評論，可參閱雷海宗撰：〈*The Literary Inquisition of Ch'ien-Lung*, Luther Carrington Goodrich, Waverly Press, Inc., Baltimore, U.S.A., 1935. pp.xii+275〉（書評）。

て），爲研究順治、康熙和雍正三朝對知識階級的統治政策及其演變過程之作，述及此三朝的一些文字獄案。鄧之誠《中華二千年史》卷五中，附有〈清代文字獄簡表〉，分〈案由〉、〈時期〉、〈事略〉、〈定讞〉、〈備考〉等欄目，錄獄案八十二起，比較簡明〔註34〕。郭成康、林鐵鈞《清朝文字獄》，分〈清朝文字獄縱橫談〉、〈清朝文字獄要案始末〉、〈清朝文字獄大事記〉和〈附錄〉四大部分，其中〈清朝文字獄要案始末〉敘述順治、康熙、雍正、乾隆和光緒各朝重要的獄案二十二起，〈清朝文字獄大事記〉則言及順治、康熙、雍正、乾隆、嘉慶和光緒六朝〔註35〕。張書才、杜景華主編《清代文字獄案》，記載康熙、雍正和乾隆等三朝獄案共八十六起。胡奇光《中國文禍史》、楊乾坤《中國古代文字獄》，亦設有專題，從前人之說，論述和批判清代文字獄個案。

除前揭各論著之外，清代各朝文字獄個案及獄案事主和涉案文字著述等專題性研究，也頗爲可觀。清代各朝文字獄個案研究，以朝代先後言之。在順治朝文字獄個案研究方面，白堅〈龔賢和剩上人——兼談清朝最早的文字獄：南京函可之獄〉和楊積慶〈剩和尚之獄及其它〉二文，將清代文字獄案發生的時間最早推至順治四年。在康熙朝文字獄個案研究方面，朱襄廷《莊史案輯論》，是第一部研究清代康熙朝文字獄個案的專著，詳考莊廷鑑明史案的本末、部分涉案人員等情況；周延年《莊氏史案考》，利用大量清人文集、筆記、日記、方志、家譜等材料來考證本案；楊鴻烈〈清代莊史案之重鞫〉，則從法律角度和前人的研究基礎上再次剖析莊廷鑑《明書輯略》案；而周黎庵〈清初鎮壓士氣的三大獄〉、王少華〈關於清代莊氏史獄〉、岳成〈清朝最早的文字獄——明史案〉、錢茂偉〈莊廷鑑修史考論〉和簡究岸〈清康熙初年湖州莊廷鑑私修明史案〉等文，也有一定的研究參考價值。許霽英〈戴名世南山集之獄〉、日本大谷敏夫〈戴名世斷罪事件の政治的背景——戴名世・方苞の學との関連において〉、王樹民〈《南山集》案的透視〉和〈曲折發展的《南山集》案及其餘波〉等文，是研究戴名世《南山集》案的佳作；張玉〈從新發現的檔案談戴名世《南山集》案〉，總結已往的研究成績，復以新發現的史料相補充。在雍正朝文字獄個案研究方面，顧眞〈查嗣庭案緣由與性質〉、

〔註34〕 鄧之誠撰：《中華二千年史》卷五，〈明清中〉，所附〈清代文字獄簡表〉等，卷五中第一分冊，頁一一三至一三九等。此書明清之部爲新中國時期補纂和刊行。

〔註35〕 相關評論，可參閱鄭秦撰：〈清代文字獄研究新成果〉。

楊乃濟〈從查嗣庭文字獄案談文字遊戲〉和簡究岸〈清初查嗣庭「試題」案〉等文，考實查嗣庭「試題」案的真相。簡究岸〈清雍正初年汪景祺《西征隨筆》「逆書」案〉，重述汪景祺《讀書堂西征隨筆》案。許霽英〈清史雜錄（一）〉和上海書店出版社編《〈名教罪人〉談》，論述的是錢名世「名教罪人」案。日本學者小野川秀美〈雍正帝と大義覺迷錄〉、韓國學者閔斗基〈清朝的皇帝統治與思想統制的實際——以曾靜謀逆事件與《大義覺迷錄》爲中心〉和澳大利亞學者費思堂（T. S. Fisher）〈清代的文字迫害和「製造異己」模式〉等文，都是以雍正朝曾靜、呂留良案爲中心，探討清代文字獄和清廷的統治政策，以及事主的思想 and 心態等問題；許曾重〈曾靜反清案與清世宗胤禛統治全國的大政方針〉、莊嚴〈雍正駁華夷之辨〉、倪軍民〈雍正帝赦免曾靜策反案發微〉、簡究岸〈清雍正朝浙江呂留良「謀逆」案——曠古未有的「文字獄」〉（上、中、下）、王俊義〈雍正對曾靜、呂留良案的「出奇料理」與呂留良研究——兼論文字獄對清代思想文化發展之影響〉和簡究岸〈爲呂留良鳴冤獲罪的齊周華文字獄〉等文，也對曾靜、呂留良案及其有關獄案有所考論。在乾隆朝文字獄個案研究方面，繆文功據清代官書、私家記載和徐氏宗譜等材料，撰成《徐述夔詩獄考》；劉文林〈清代的兩大詩禍〉，論清代詩禍，「多半是因反對滿族而起」，並輯錄出胡中藻《堅磨生詩鈔》案和徐述夔《一柱樓詩集》案的資料；蔣端生〈清代文字獄〉，專記胡中藻《堅磨生詩鈔》案；君實〈清代文字獄〉，縱論徐述夔《一柱樓詩集》案和仲繩《奈何吟》案；相關文章尚有，釋靈石〈東臺徐述夔一柱樓詩獄考〉、王煦〈二百年前的一起文字獄——記徐述夔《一柱樓詩集》案〉、陳翔華〈徐述夔及其《一柱樓詩》獄考略〉和郭成康〈《字貫》、《一柱樓詩》兩案與乾隆查辦禁書〉等。許霽英〈清史雜錄（四）〉，著重論述馮起炎呈文案。周黎庵曾分別撰〈清代文字獄瑣談〉、〈文字獄的株連性〉二文，對丁文彬逆詞案和齊召南跋齊周華《天臺山遊記》案略作介紹。陳東林、徐懷寶〈乾隆朝一起特殊文字獄——「僞孫嘉淦奏稿案」考述〉，侯月祥〈關於清文字獄中的梁三川《奇冤錄》案〉、〈清代屈大均文字獄案始末〉和〈清代廣東四宗文字獄案述略〉，歐安年〈屈大均「文字獄」案真相暨釋疑〉，納國昌〈清代回族伊斯蘭文字獄：海富潤案件始末〉等，各自考辨相應獄案的史實，取得不少成績。在其他各朝或各類文字獄個案研究方面，則有杜吉華〈清代蘇籍官民以文觸獄述略〉，馮怡〈從《蘇報》案看清朝的文字獄〉等文。

獄案事主和涉案文字著述等研究，應是清代文字獄個案研究的重點。梁啟超就在其著作中多次論及清代文字獄及其事主〔註36〕。朱希祖〈屈大均傳〉、何天傑〈屈大均的儒學情結〉和〈並不標準的遺民——屈大均晚年的政治態度〉、曾漢棠〈《明季南都殉難記·屈大均先生傳》辨正〉、羅志歡〈屈大均整理廣東古代文獻的業績和成就〉等，是研究屈大均生平事蹟、政治和學術思想與活動的主要作品。葉秋原〈讀西征隨筆笥記〉，嘗試從汪景祺的人品性格來分析文字獄個案的成因。一士〈清初文字獄與沈近思〉，指出清初文字獄與沈近思的關係。容肇祖〈呂留良及其思想〉，以呂留良的生平、思想及其社會生活等為論述主題。錢穆在《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中亦詳細闡釋呂留良的學術思想等〔註37〕。包賁有《呂留良年譜》。研究呂留良的論文另有：尉之嘉〈民族思想家呂留良及其影響〉、楊向奎〈論呂留良〉、陳祖武〈呂留良散論〉和卞孝萱〈鄭板橋與呂留良〉等。劉綬松〈《南山集》及其作者〉、賀珏〈戴南山及其思想的初步考察〉、王凱符和漆緒邦〈戴名世論〉、俞樟華〈論戴名世與司馬遷〉、盧佑誠〈戴名世死因新說〉、鍾揚〈《戴氏宗譜》與戴名世研究〉和候虎虎〈略論戴名世的史學思想〉等，對戴名世的生平、學術思想和性格等有較深入的研究。汪宗衍《明末剩人和尚年譜》，是考述函可的家世、生平、思想及活動等的寫實之作。至於其他涉案人物的文章有，謝國楨〈莊氏史案參校諸人考〉、史操〈滿清文化思想統制——兼記明末清初幾個有操守的學人〉、王璞〈犧牲於清代文字獄裏的青年史家吳炎與潘耒〉、武公

〔註36〕（民國）梁啟超撰：《飲冰室專集》之七十五，〈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二 清代學術變遷與政治的影響（上）〉、〈三 清代學術變遷與政治的影響（中）〉、〈八 清初史學之建設〉、〈九 程朱學派及其依附者〉、〈十二 清初學海波瀾餘錄〉、〈十五 清代學者整理舊學之總成績〉，頁一五至一七、一九至二一、八五、一〇四、一七三至一七六、二七二至二七四、三三一，載氏著《飲冰室合集》，第10冊。據《飲冰室合集》，林志鈞編〈飲冰室合集目錄〉，〈專集目錄〉，此篇成於民國十三年，第6冊，頁六六。又，《飲冰室文集》之四十四（下），〈書籍跋〉，〈戴南山子遺錄〉，頁一四，載氏著《飲冰室合集》，第5冊。據《飲冰室合集》，林志鈞編〈飲冰室合集目錄〉，〈文集目錄〉，此跋成於民國十二年，第1冊，頁一〇〇。又，《飲冰室文集》之四十一，〈明清之交中國思想界及其代表人物〉，頁三五，載氏著《飲冰室合集》，第5冊。據《飲冰室合集》，林志鈞編〈飲冰室合集目錄〉，〈文集目錄〉，此篇成於民國十三年，第1冊，頁八〇。

〔註37〕錢穆撰：《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第二章 黃梨洲附陳乾初 潘用微 呂晚村〉，〈三 呂晚村〉，上冊，頁六九至八七等。

《〈一柱樓〉詩獄述聞——談清初民族詩人徐賡雅及其遺詩》、李興盛〈清初三次遣戍黑龍江地區的桐城方氏一家〉、柯愈春〈據《清代文字獄檔》考李驥的卒年〉、龔維英〈方苞下獄真正因由淺議〉、李凌閣〈呂留良後裔在東北——清代文字獄一例〉和張捷夫〈謝濟世及其注書案〉等。在涉案文字著述的研究方面，主要論著有：語堂《〈大義覺迷錄〉》、上海書店出版社編《〈大義覺迷〉談》、王楚雲《〈大義覺迷錄〉為什麼成了禁書》、盧興基〈康熙手抄本《含章館詩集》的發現與「黃培詩案」〉、許永璋《〈古史詩鍼〉應是戴名世所作》〔註38〕、何冠彪〈戴名世著作考略〉〔註39〕、魯海和時桂山〈黃培文字獄與《含章館詩集》〉、寒冬虹〈屈大均與《廣東新語》〉、王樹民《〈戴名世遺文集〉前言》，以及拙作〈胥庭清和《聽江冷署》〉等。

清代文字獄的評價和影響等，是研究中的熱門論題。民國時期，柳詒徵《中國文化史》認為，清代文字獄摧殘文化，使「志節之士，蕩然無存。有思想才能者，無所發泄，惟寄之於考古，庶不干當時之禁忌」〔註40〕。錢穆《國學概論》以為，清代屢興文字獄與乾、嘉「漢學」的興盛有著一定的因果關係〔註41〕；其《國史大綱》更指出，清代文字獄給清代學術帶來負面之影響〔註42〕。陳登原《古今典籍聚散考》〔註43〕、郭伯恭《四庫全書纂修考》〔註44〕、韋燕章〈修志困難與清代文網之關係〉，均論及清代文字獄對中國傳統典籍聚散和纂修的不良影響。新中國時期，段熙仲、潘君昭《〈儒林外史〉和文字獄》，申論清代小說與文字獄之間的聯繫。謝剛《〈明夷待訪錄〉

〔註38〕之前，王樹民有《〈古史詩鍼〉是誰作的》一文，對《古史詩鍼》的作者是否戴名世提出疑義。

〔註39〕之前，關於戴名世的研究狀況，可參閱此文注釋，不贅言。

〔註40〕柳詒徵撰：《中國文化史》，〈第三編 近世文化史〉，〈第八章 康乾諸帝之於文化〉，下冊，頁三五五至三六〇等。

〔註41〕錢穆撰：《國學概論》，〈下篇〉，〈第九章 清代考據學〉，頁二六六至二六七等。此書原成書時間及文字有無變動等問題，可參閱北京中華書局本書首之〈弁言〉和〈再版附識〉。

〔註42〕錢穆撰：《國史大綱》，〈第八編 清代之部〉，〈第四十三章 狹義的部族政權之再建（下）〉，〈五 清代對待漢人之態度〉；〈第四十四章 狹義的部族政權下之士氣清代乾嘉以前之學術〉；下冊，頁五九六至五九八、六一〇至六二〇等。

〔註43〕陳登原撰：《古今典籍聚散考》，〈第六章 清代文字之獄與典籍聚散〉，頁六八至八五等。

〔註44〕郭伯恭撰：《四庫全書纂修考》，〈第二章 寓禁於徵之實際情形〉，〈三 禁書範圍之擴大與文字獄〉，頁二七至三八。

與清初文字獄》稱，清初文字獄是當時政治社會中統治階級內部矛盾的表現。傅貴九〈清朝修志與文字獄〉、侯月祥〈清代文字獄與廣東志書〉、劉淑敏〈論清代文字獄對圖書事業的影響〉、楊林〈試析莊氏史案對清初私家修史的影響〉、張傑〈《四庫全書》與文字獄〉、劉國榮〈清朝文字獄與檔案史料編纂〉、美國學者 R. Kent Guy 的 *The emperor's four treasures: scholars and the state in the late Ch'ien-, Lung era*、黃愛平《〈四庫全書〉纂修研究》（註45）等論著，也多從中國傳統典籍的編纂和存亡的視角，來討論清代文字獄對中國傳統文化事業所起的消極作用。郭成康、林鐵鈞《清朝文字獄》認為，清代文字獄主要發生於「康乾盛世」時期，「卻給爾後的中國社會投下了濃重的陰影」，「清統治者厲行文化專制，大興文字獄」，此惡政影響後世的世風士氣（註46）。李一蠡〈明末黨社與清朝文字獄——明清超集權主義的流變及歷史影響〉極論，明末黨社運動是對超高度集中的皇權的反動，清朝文字獄卻是對這種進步思潮的全面反動。李海生〈論順康兩朝的文化政策及其對漢族知識份子的影響——兼論清代學問由經世之用轉向考據之實〉，則仍從前人之說。

第三節 回顧與反思

關於清代文字獄的研究，涉及的方面自較廣泛，至2002年初的成果已相當之多，而其可商榷之處亦甚多。如，在總論方面，學者均執嚴厲的觀點，或認為文字獄是清帝迫害知識階級的暴政，或以為文字獄是清廷文化專制主義的表徵，最終目的為維護其統治。這誠然是毋庸置疑的正論，卻近似「放之四海皆準」的皮相之談，尚須用更深徹詳密的理論相闡釋。又如，在個案、事主和涉案文字著述等研究方面，文字獄獄案的認定，言人人殊，亟須達成共識，重加檢視，存在錯誤歸納者，即當擯除復原，發現闕略不實者，自宜蒐輯新、舊史料，比勘參證，析疑解惑，經謹慎考定之後，方可拾遺補正，以免臆斷或誇誕，貽誤客觀研究的結論。又如，在評價和影響方面，文字獄負世間惡名，為後人激烈批評，固屬應有之道義，但於清代文化史和學術史，

〔註45〕可參閱黃愛平撰：《〈四庫全書〉纂修研究》，〈第三章 禁書與文字獄〉，頁40至100。

〔註46〕郭成康、林鐵鈞撰：《清朝文字獄》，〈清朝文字獄縱橫談〉，〈七 清代文字獄對中國社會的影響〉，頁56至65。